**授权委托书**

我单位XXX项目（项目编号：BZJY2021240号）于 2021 年 XXX 月XXX日 XXX 在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开标、评标。根据《市委财经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纪要》（2020年第3号）相关规定和要求，现授权 王二小 （姓名）XXX（职务）代表我单位参加该项目的评标会议，授权单位负责人

 张三 （姓名）XXX（职务）会同公管局负责同志到现场参与该项目开评标过程、组织协调研究解决相关问题。授权人无权转让授权。

 XXX年 XXX月XXX日